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截至本公告日,本次司法拍卖网拍阶段已经结束,拍卖成交48,078,800 股无限售流通股,约占公司总股本的9.81%。最终成交以北京金融法院出具拍卖 成交裁定为准,后续仍涉及缴款、法院执行法定程序、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,其 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。
- 若本次拍卖的全部股份成交过户成功,控股股东新海新持有的公司股份将 减少至 58,026,350 股,剩余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1.83%;湖南派勒科技有限 公司持有公司股份增加至58,078,800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11.85%,可能导致公 司控制权发生变化。

一、控股股东股份被拍卖的基本情况

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控股股东西藏新海新创 业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新海新")持有的公司48,078,800股股票(无限售 流通股) 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 10 时至 2025 年 10 月 17 日 10 时被北京金融法院 在京东司法拍卖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披 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72).

根据京东司法拍卖平台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发布的《成交确认书》,湖南派 勒科技有限公司在本次司法拍卖项目公开竞价中,以最高应价胜出。该标的物网

络拍卖成交价格为 183,084,070.40 元。

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,必须依照标的物《竞买须知》、《竞买公告》要求,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、办理相关手续。标的最终成交以北京金融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。

二、本次司法拍卖前后控股股东股份变动情况

本次司法拍卖前后控股股东股份变动情况如下:

控股股东名称	本次拍卖前		本次拍卖后	
西藏新海新创 业投资有限公	股份数量(股)	持股比例(%)	股份数量(股)	持股比例(%)
司	106, 105, 150	21.64	58, 026, 350	11.83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

- 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本次司法拍卖网拍阶段已经结束,拍卖标的最终成交 以北京金融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,后续仍涉及缴款、法院执行法定程序、 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,其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。
- 2、若本次拍卖的全部股份成交过户成功,新海新持有的公司股份将减少至58,026,350股,剩余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1.83%,湖南派勒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增加至58,078,800股,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1.85%,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。
- 3、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第十四条:"上市公司大股东减持或者特定股东减持,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,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,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。"及第二十二条:"(三)通过司法扣划、划转等非交易过户方式执行的,参照适用本指引关于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规定,但本指引第十四条第一款关于受让比例、转让价格下限的规定除外。"规定,本次司法拍卖股份,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减持。
 - 4、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、业务、人员、机构、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,目前

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,本次拍卖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进展,并将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八日